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文件

汴示范教体财〔2022〕34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秋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 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省定营养 改善计划补助工作的通知

各公办、民办中小学校：

为保证我区义务教育阶段资助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落实国家相关资助政策，实现对学生进行精准资助，本学期，示范区教体局、示范区财政局将继续对区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开展省定营养餐改善计划补助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补助政策

（一）补助标准

每生每学期 400 元（每生每年 800 元）。

（二）补助对象

示范区所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籍在校的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享受政策户和风险未消除的监测对象；

二、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广泛宣传

学校制作宣传展板放到学校醒目位置，通过上好两节课、张贴公告栏、召开家长会、书面通知、网络等形式，广泛宣传学生资助相关政策，告知学生监护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事项，向学生监护人发放资助政策明白卡，组织家长填报《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附件1），同时宣传相关学生资助政策。

（二）学生申请

学生监护人如实填写《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并能够提供学生户籍地县（区）级有关部门开具的有效期内的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享受政策户和风险未消除的监测对象的证明，学生与监护人亲属关系的户口簿、监护人的身份证及学生社会保障卡原件、复印件，学生监护人应对提交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三）学校评审

学校根据《河南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教财〔2019〕84号）文件精神及要求，组织本校资助工作评审领导小组对学生监护人提交的《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及相关困难材料进行核实，并根据核实情况对申请学生进行困难等级认定，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资助对象的界定标准、办法和程序，对申请资助的学生进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审核，评议工作要留存

会议纪要及评审过程性证明材料，最终确定受助学生名单。评审完成后，学校将证件原件退还家长，学校留存复印件。

（四）公示

受助学生名单在校内适当位置进行不少于 7 个工作日的公示，接受教师、家长和群众监督。同时公示示范区教体局及学校的咨询、监督电话。为保护学生隐私，受助原因及个人敏感信息无需公示。

（五）汇总上报

受助学生名单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填报《义务教育阶段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营养餐改善补助发放名单表》（附件 2），报表应严格按照“填报说明”填报。学校按照时间节点上报如下材料：

1. 附件 1 附件 2 纸质签字盖章上交教体局一份，附件 2 电子表格发送至 sfqxszz@163.com 邮箱；
2. 学生户籍地县（区）级有关部门开具的有效期内的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享受政策户和风险未消除的监测对象的证明。

上报截止时间 10 月 20 号。文件电子版和 Excel 电子表，登录公共邮箱（jcg626262@163.com，密码：jicaigu）自行下载。

（六）其他事项

此项工作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开展，学校应积极做好政策宣传，制定本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工作实施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助对象评定工作及资料上报，过期不报将不再受理。各校在资金发放完毕后对档案材料进行整理归档，将发放名单表、申请表及证明材料等按学年分项目整理装订，建立本校家庭经

济困难学生信息档案库，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结果复核和动态调整机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义教子系统困难等级认定、学生资助名单信息录入审核等。

三、资金管理

补助资金由财政部门通过河南省一卡通系统直接发放到受助学生本人的社会保障卡上，任何人不得将资助款发放给非受助学生，不得滞留、截留和挪用，不得以实物、食品或服务抵顶资助款。

四、监督检查

学校校长对上报数据真实性、准确性负责，示范区教体局对学校提交的评审材料进行审核，对学校的补助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

咨询及举报电话：0371-22920662

附件：

1. 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2. 义务教育阶段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营养餐改善补助发放名单表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体育局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财政局

2022年9月26日

附件 1:

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学校: _____ 院系: _____ 专业: _____ 年级: _____ 班级: _____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籍 贯	
	身 份 证 号 码			家 庭 人 口		手机号码		
家庭 通讯 信息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家长手机号码				
家庭 成员 情况	姓名	年龄	与学 生 关 系	工作（学习）单位		职业	年 收 入 (元)	健康状况
特殊 群体 类型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 是 ☐ 否;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 ☐ 是 ☐ 否;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 是 ☐ 否; 孤儿: ☐ 是 ☐ 否;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 是 ☐ 否; 烈士子女: ☐ 是 ☐ 否; 残疾学生: ☐ 是 ☐ 否; 残疾人子女: ☐ 是 ☐ 否。 其他: _____。							
影响 家庭 经济 状况 有关 信息	家庭人均年收入_____元。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 _____。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 _____。 家庭成员因残疾、年迈而劳动能力弱情况: _____。 家庭成员失业情况: _____。家庭欠债情况: _____。 其他情况: _____。							
本 人 或 监 护 人 承 诺	承诺内容:					学生本人(或 监护人)签字		
班 主 任 审 核 意 见						学校审核意 见(加盖公章)		

注: 1. 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可复印。

2. 学校、院系、专业、年级、班级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性填写。

3. 承诺内容: 需本人手工填写“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 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责任。”

4. 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附于本表之后。

附件 2:

义务教育阶段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营养餐改善补助发放名单表 （2022 年秋季）

填报单位：（签章）

法人代表：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学校信息				学生入学信息							监护人信息		本学期补助发放情况					家庭信息				
序号	所属市	所属县	学校名称	学校属性	姓名	全国系统学籍号	身份证件号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级、班级	监护人姓名	监护人身份证号	实发金额	持卡人姓名（学生本人）	持卡人身份证号	必须提供社会保障卡银行卡号	银行类别	家庭户籍地住址（到村级）	户口性质	现住址（到村级）	行政区划	联系方式
填报说明：	标准全称，格式如：郑州市，必填项	标准全称，格式如：中牟县，必填项	标准全称，必须和全国系统一致，必填项	公办、民办，必填项	必须为汉字（可以包含•），长度大于等于 1，且不超过 16 个汉字，必填项	填写学生的学籍号，长度不超过 50 个字符必填项	填写学生身份证件号，必填项	填“男”或“女”。必填项	必填项	填写学生的出生日期，格式如 20020102。必填项	填写学生所在年级班级，如：一年级一班，必填项	必填项	填写监护人身份证件号，必填项	必填项	必填项	必填项	必须提供社会保障卡银行卡号（必填项）	银行类别：‘01 ‘农业银行、‘02 ‘邮政银行、‘03 ‘农商银行（河南农信）、‘04 ‘建设银行、‘06 ‘中国银行、‘07 ‘工商银行、‘08 ‘交通银行、‘09 ‘招商银行、‘10 ‘中原银行、‘11 ‘洛阳银行、‘12 ‘平顶山银行、‘13 ‘中信银行、‘14 ‘郑州银行	（到村级）必填项	“1”表示农业户口、“2”表示城镇（填数字）必填项	（到村级）必填项	填学校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到村级，10 位数	必填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填报说明：
1、本表打印一式两份，一份报示范区教体局，一份用于校内存档。同时报 Excel 电子文档，邮箱：sfqxszz@163.com。2、填学校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到村级，10 位数，银行卡号必须提供学生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卡号。3、银行类别填数字、户口性质填数字。